

彰化縣國聖國民小學成績評量命題注意事項

- 一、表頭部份：統一如下，紙張大小為 A4 規格，字體大小為 16 號標楷體，置中對齊（直式亦同），
圖圈部分請務必要做修改。（橫式表頭的「學年度」、「學期」及「成績評量」請用阿拉伯數字，如：9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成績評量試卷，其餘用國字表示）。
- 二、領域標題：語文領域、數學領域、自然與生活科技領域、社會領域。
- 三、試卷頁數：請標示於試卷上方（表頭部份），例：第一面、第二面。
- 四、表頭範例：

彰化縣彰化市國聖國民小學 1○○學年度第○學期第○次成績評量試卷
領域：○○領域（第○面） ○年 班 座號 姓名：

彰化縣彰化市國聖國民小學 10□學年度第□學期第□次成績評量試卷
領域：○○領域（第○面） ○年 班 座號 姓名：

三、試卷內容部份：

- （一）試題內容字體大小儘量以 12 號，標楷體為原則，（一、二年級深難字，請加注音）。
- （二）試題題號依序請統一為：
 - 一、
 - （一）
 1.
 - （1）
 - ①.

- （三）題型及命題方式儘量避免和坊間試卷、參考書相同。
- （四）根據學習內容，靈活命題，顧及信度及效度。
- （五）請考量答題時間，試題份量掌握應適中。
- （六）教師教學及複習時宜多元，複習卷避免與成績評量試卷一模一樣，以達成績評量目的。

四、試卷提交時間：命題內容請由擔任該年段領域或科目之教師共同審視修訂後，於評量一週前交至教務組。

五、試卷注意事項：

- （一）命題試卷應妥善保管收存，避免考前流出或洩露試題內容。
- （二）成績評量實施時，請命題教師能實地了解學生答題情形，以做日後命題修正之參考。
- （三）命題評量須符合性別平等之精神，題目文字敘述應避免性別刻板印象。

教學組長：

教師兼任
教務組長 程秋鳳

教務主任：

教師兼任
教務主任 郭木村

校長：

校長 李政穎